

附錄一.八 通用技能能力單元

資訊科技及通訊業標準說明

能力單元

1. 名稱	按照現時環境和慣常程序管理營運
2. 編號	ITSWG401A
3. 應用範圍	按照訂立的程序及對環境的回應，管理組織的營運 [通用技能 - 營業本領]
4. 級別	4
5. 學分	4
6. 能力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<u>表現要求</u></p> <p>6.1 具備組織營運程序的知識 有能力瞭解組織的營運程序和目標，以實現營運的策略</p> <p>6.2 協調及管理營運程序的執行 有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安排所需資源，執行營運程序，以達到訂定的目的 ▪ 管理營運程序的執行，確保達到訂定的營運程序的目的 <p>6.3 以專業方式管理營運程序 有能力確保營運程序的執行是在指定的時間和財政預算內，已對現行環境作出回應，並達到訂定的營運目的和策略</p>
7. 評核指引	上述能力單元之綜合能力要求為協調組織的營運資源，管理營運程序的執行，在時間及財務預算內，達到組織的營運目的和策略。
備註	